快乐购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 暨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 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快乐购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资产购买事项,公司股 票(证券简称:快乐购,证券代码:300413)自2017年4月5日开市起停牌,并披 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 2017-005)。2017年4月19日,公司确 认正在筹划的重大事项达到重大资产重组的标准,并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 停牌公告》(公告编号: 2017-008)。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按照中国证券 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及时履行 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017年9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 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 重组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9月29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 业板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017年10月26日,公司收到了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 于对快乐购物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7]第 58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收到问询函后已积极组织各中介机构及相关 方对问询函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和回复,由于相关问题涉及的工作量较大, 公司无法在2017年11月3日前完成回复。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延期 回复问询函并且公司股票自2017年11月3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待公司落实完毕深 圳证券交易所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提出的相关问询事项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 准后,将及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公司股票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协同中介机构加快问询函的回复进度,争取 尽早完成对问询函的书面回复。同时,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 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公告。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和中国证监会等相关政府 主管部门核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能否取得上述批准或核准以及最终取得的时间 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快乐购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1月3日